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。其后，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，董事会对其进行了修订，并于 2011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《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），并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11 年 4 月 13 日董事会五届六次会议确定 2011 年 4 月 13 日为授予日。

根据此次激励计划，公司向 252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14,423,500 股限制性股票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563,153,634 股的 2.56%。涉及标的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。授予价格为 6.23 元/股，共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89,858,405 元。上述资金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“天健正信验（2011）综字第 110001 号验资报告”验证，并全部缴存于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开立的 10281000000261731 账号中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，本次募集资金可用于公司日常经营。

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帐户余额为 89,915,152.24 元，其中 8000 万元为定期存款。

三、公司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8 月 16 日